

哈尔滨伪满警察

罪恶



哈尔滨文史资料第十六辑

哈尔滨伪满警察罪恶

肖炳龙 王习文 著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藏书章

图书馆藏书章

著者：王习文

出版者：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

印制者：哈尔滨市图书馆

编辑者：王习文

哈尔滨出版社

ISBN 7-5313-0404-1

定价：人民币 10.00 元

(黑) 新登字 12 号

责任编辑：宋玉成
封面设计：于滨力
封面题字：杨角

（此书由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省直工委、省文史办编印）
(此书为纪念建省二十周年)

哈尔滨伪满警察罪恶

肖炳龙 王习文 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地图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25 印张 130 千字
1992 年 10 月第 1 版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557-553-3/K·14 定价：3.00 元



赵一曼烈士



哈尔滨口琴社社员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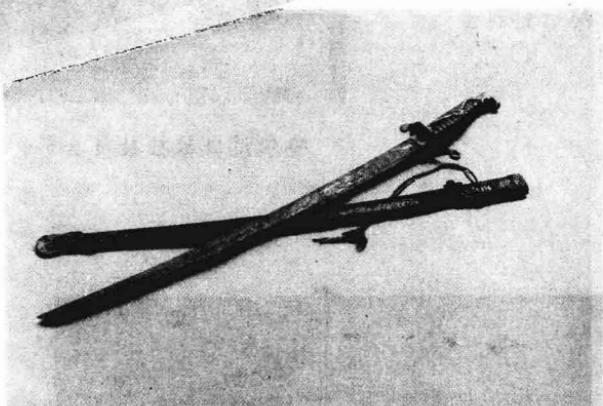


宋兰韵在解放后,到原日本驻哈总领事馆
警察署地下拘留室,向别人讲述当年关押的情况。



哈尔滨口琴社口
琴队队长侯小古烈士

伪满警察使用过的重达11.5公斤的铁镣



伪满警察用的拷刀



伪哈尔滨地方警察学校 学员训练情形

于镜涛

伪哈尔滨警察厅第二任厅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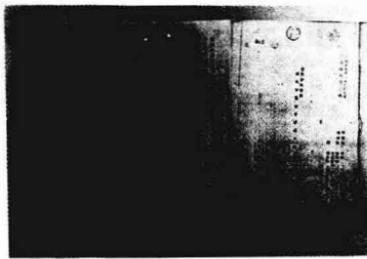
单作善
伪哈尔滨警察厅第四任厅长



金荣桂

伪哈尔滨警察厅第一任厅长

白铭慎
伪哈尔滨警察厅第三任厅长



日伪迫害左翼文化人资料



伪《滨江时报》载“三肇事件”



解放后，被捕归案的蔡圣孟（一排左三）
和叶永年（一排左二）。

封面照片说明：左上：伪哈尔滨警察厅址。右上：伪滨西省警务厅址。

左下：三肇事件中被杀害的同胞头颅。右下：三肇事件中日
伪军警残杀我同胞。

前 言

伪满警察是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东北实行殖民统治的工具。日本帝国主义在东北实行殖民统治，首先就是通过建立伪满警察机关来实现的。伪满警察是日本帝国主义对东北人民实行殖民统治的工具，也是日本帝国主义对东北人民进行殖民统治的帮凶。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经过长期策划，悍然发动了“9·18”事变，在数月间吞并了中国东北，并于1932年3月，炮制出一个所谓的“满洲国”。这个傀儡政权，在日本帝国主义的直接操纵下，实行法西斯高压统治，在中国东北犯下了数不清的滔天罪行，给东北人民造成了极为深重的灾难。而日伪时期的警察统治，充分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在殖民统治中的狂妄、暴虐、凶残和野蛮的法西斯本性。

伪满14年间，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东北建立了庞大的伪警察机构，豢养了众多的伪警察。提起伪满时期的伪警察，东北人民无不深恶痛绝。那时的伪警察多如牛毛，伪警察统治无孔不入，遍布东北城乡各个角落，涉及社会各个方面。在日本法西斯分子直接操纵和控制下的伪警察，充当了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东北进行殖民统治的走狗和帮凶，成为镇压和屠杀东北人民的罪恶机器，犯下了罄竹难书的滔天罪行。

中国东北北部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哈尔滨，当时是中共满洲省委的所在地，是中国人民反抗日本侵略的重要城市，是各国领事馆、侨民云集的国际性大都市，也是日本侵略者残酷统治的中心区域。日本帝国主义利用伪满警察，在以哈尔滨为中心的广大地区，制造了近百起大的逮捕事件，屠杀、迫害中国抗日志士和平民百姓，及各国侨民。无论是哈尔滨地区的人民，还是亲身经历亲眼目睹过伪满警察罪行的各国人士，都对伪满警察恨之入骨。揭露日本帝国主义利用伪满警察进行殖民统治的罪行，以教育人民不忘亡国的悲惨命运，不忘民族伤痛，热爱社会主义祖国；以昭示世界爱好和平人士，认识殖民统治的罪恶本质，反对侵略，珍视和平。

本书编著者，多年来对日伪警察在哈尔滨地区的罪恶活动进行了大量的调查、访问和考证，积累了丰富的资料，并进行了全面、系统的研究。本书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揭示伪满洲国时期哈尔滨地区伪警察的罪恶历史，揭露伪警察在哈尔滨地区的罪恶活动。“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反省历史，望眼现实，在争取人类和平的进程中，文明与野蛮，正义与邪恶，进步与倒退的斗争仍没完结，日本军国主义复活的危险依然存在。我们应以史为鉴，用切实的努力防止历史罪恶的重演。

编著

種對抗方法和方法的應用並非單一問題，而是，簡單的一般方法可以應用於所有情況，而更複雜的方法則應當根據具體情況，逐個地被應用。這種方法在某些情況下是有效的，而在另一些情況下，它可能就是無效的；這是由於這些情況各具特點，對於某個方法的反應與對另一個方法的反應不同。因此，若要達到目的，萬能小迷口藥是不能夠滿足的，必須尋找更適宜的藥物。在實際操作中，實驗者除了補充或修改方案外，還應尋找更有效的藥物，但這時應當考慮到，新藥選取後要進入此處多費時間，而且，如果所選的新藥對

¹⁰ 《通志》卷一百一十一，清·王士禛著，李锐点校，中华书局标点本，1980年，第10页。

目 录

前言	(1)
军刀下的管制	(1)
日本人执掌伪警察大权	(3)
由日本总领事馆引发的大破坏	(6)
杀害民族女英雄赵一曼	(8)
“4·15”大逮捕	(16)
“法政大学事件”	(18)
“口琴社事件”	(21)
惨绝人寰的“三肇”惨案	(24)
迫害左翼文化人	(31)
巴木东大逮捕	(36)
“国民党三省党部案”	(41)
日军731细菌部队的帮凶	(49)
经济掠夺的打手	(52)
伪滨江区地方保安局揭密	(57)
伪外事警察的情报活动	(63)
利用白俄，迫害白俄	(68)
“接待”李顿调查团	(70)
西门·开斯普绑架案	(73)
劫夺中东铁路与秋林洋行	(78)
警匪合谋	(82)
迫害宗教界人士	(86)
合同外事班与“光”工作	(90)

灭绝人性的刑具和刑讯	(94)
最后的疯狂	(100)
日本人伪警察认罪反省	(106)
“白菜（蔡）叶”伏法	(108)
一个伪警佐的新生	(113)
哈尔滨地区伪满警察机构概况	(121)

附 录：

1、伪满洲国警察系统图 (1942. 8)	(130)
2、日伪军警宪特系统图	(131)
3、伪满国务院令第3号	(132)
4、伪民政部训令第1号	(132)
5、伪哈尔滨警察厅官制	(133)
6、伪滨员省警务厅关于赵一曼的情况报告	(136)
7、周质彬笔供	(143)
8、伪哈尔滨地方警务统制委员会关于将哈东特委人员送军法会审的报告	(144)
9、伪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关于哈特委有关人员的判决公告	(144)
10、伪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关于“四·一五”事件的通报	(145)
11、《满洲日日新闻》关于日伪破坏哈东特委等我党地下组织的报导	(146)
12、三肇地区讨伐计划	(147)
13、伪司法部刑事司思想科关于三肇事件的情况报告	(149)
14、王蕴璞笔供	(151)
15、高见忠夫笔供	(152)
16、王玉琛笔供	(154)

- 17、王蕴璞检举书..... (156)
18、滑宝珊瑚供..... (157)
19、王玉琛笔供..... (159)

军刀下的管制

伪满洲国是日本侵略者一手导演的傀儡，是日本侵略者标榜的所谓“警察国家”。正是这些伪满警察成为日本侵略者实行法西斯高压统治的支柱之一，对中国人犯下了数不清的滔天罪行，而日本侵略者是伪满期间血腥屠杀和镇压中国人民的元凶，是伪满警察罪恶的源头，伪满洲国拥有庞大的警察队伍和警察机构，这庞大的队伍和机构都控制、掌握在日本侵略军手中。当然，哈尔滨地区的伪满警察也不能例外。在伪警察建制上，哈尔滨日本宪兵队成为日本侵略军的重要代表，它通过伪清乡委员会、伪治安维持会和伪警务统制委员会等机构，一手统揽了哈尔滨地区的伪满警察机构。

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悍然发动“9·18”事变，侵占我国东北。1932年2月5日，日本侵略军占领了东北北部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哈尔滨。日军强占哈尔滨后，在这里设置了许多法西斯统治机构。哈尔滨成为日军军刀统治下的城市。原东北政权下的警察机构被日军军事管制，日军向哈尔滨地区各警察机构派遣军事顾问，非法行使哈尔滨地区的警察行政权。哈尔滨从此同全东北一样，开始了日军军刀下的殖民地警察统治。

1932年10月，以伪满洲国国务院训令第62号，在伪满中央设立了伪中央清乡委员会。日军在哈尔滨地区也如法炮制，设立清乡委员会，由关东军哈尔滨日本宪兵队长统制市区各警察机构，执行所谓警政公务，并将听命的原东北政权下的警务人员协同日军在各地清剿抗日武装，维持地方殖民统治的治安秩序。当时伪满洲国刚刚粉墨登场，日军在东北各地继续进行全面的军事进攻，企图彻底剿灭东北各地的抗日武装。伪清乡委员会就在日军的把持下协同日军清剿抗日队伍，改编和强化原警察机构，收缴民间枪支，对原东北政权在各地的武装部队诱降。同时，在城乡从事

欺骗性的宣传，组织伪地方政权。

1933年6月，日本关东军在伪满中央设立了以日本关东军为基干，囊括日伪军、政、警、宪、特所有机关的伪中央治安维持会。哈尔滨日本宪兵队队长根据哈尔滨日本驻军司令官的命令，在其统制区内组织哈尔滨伪治安维持会，统管哈尔滨地区的日伪各警政机构。

关于伪治安维持会，日本关东军参谋长、伪满中央治安维持会委员长小矶国昭在伪中央治安维持会第一次委员会上作了绝好的说明：“鉴于工作的重要性，特别是今夏（即1933年）满洲国的治安情况如何，乃是决定满洲国将来如何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军队（即关东军）牺牲了自身整训，采取了分散部署，竭尽全力，负起恢复治安的重任。既已发令，军队自当立即执行。但是，满洲国的治安工作乃系大业中的基本大业，只靠关东军一己之力是决不能完成的。特别是国内外的各种形势，也不允许关东军长期埋头于治安工作。现在，日满两国当局把有关满洲国治安工作的各机关结成为一体，同心协力，在统制方针的指导下，最大限度地发挥其全部力量，以达到预期的目的。为此，作为有关治安工作最高机关的咨询机关—治安维持会成立了。”所谓伪治安维持会就是在日本侵略军的指挥和直接参与下，利用和驱使伪警备机构来维持伪满洲国的治安，担负起镇压东北人民抗日运动的殖民统治机构。

伪哈尔滨治安维持会，在日军哈尔滨防卫司令官的指挥和哈尔滨日本宪兵队长的统制下，主要从事下列罪恶活动。推行保甲法、建立伪自卫团；宣传舆论管制，取缔印刷、散发、传播反日宣传品，取缔抗日言论，新闻检查；收缴民间武器弹药、取缔自制、贩运、买卖军火；招抚受降反日武装；确立森林采伐地区的警备事项，建立森林讨伐队围剿抗日武装力量；禁止在铁道、公路两侧种植高棵作物；建立集团部落；完善警备通讯及警备道路。

在建立伪哈尔滨治安维持会的同时，为了统制有关伪治安维持的宣传，还设立了伪哈尔滨特别区宣抚小委员会，从事伪治安维持的宣传，建立铁道爱护村，监督伪协和会。

1938年，伪治安维持会撤消。根据日本关东军第778号、伪满洲国治安肃正计划大纲，建立了伪警务统制委员会。伪满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设在伪首都新京（即长春），以关东宪兵队司令官充任委员长，委员由关东宪兵队司令部总务部长、日本驻满大使馆警务部第一课长、关东局警务部警务课长、伪民政部警务司长、伪蒙政部警务科长、伪铁道总局警务局长等充任。实际上，这个伪满中央警务统制委员会全部由关东军说了算。

伪哈尔滨警务统制委员会设在哈尔滨日本宪兵队本部。委员长由哈尔滨日本宪兵队长充任，委员由伪滨江省警务厅长、哈尔滨日本宪兵队总务科长、日本驻哈尔滨领事馆警务课长、伪哈尔滨警察厅日本人副厅长、伪哈尔滨铁路警护队长、伪哈尔滨铁路局警务课长等组成。总之，这个伪警务统制委员会全部由日本人把持，在日本关东军军方的统制下，协调日伪军警维护殖民统治，直至伪满洲国垮台。

伪哈尔滨警务统制委员会设立后，在哈尔滨市内设立伪哈尔滨市防犯协会，日伪警察挨家挨户，强制市民入会，并强行征收会费。同时，强迫各机关、企事业、社会团体成立防犯协会，硬性摊派会费，以充镇压抗日活动和迫害管制无辜市民的经费。

日本人执掌伪警察大权

在伪警察建制上，哈尔滨日本宪兵队一手统揽了哈尔滨地区的伪满警察机构。不仅如此，为牢牢地控制哈尔滨地区伪警察权力，日本侵略者还通过人事制度来把持哈尔滨地区的伪警察权力。在伪满中央警察机构，从伪满建立到垮台，始终由日本人充当伪满的警察总头目。首任伪满警察头子甘粕正彦与关东军关系密切。

甘粕正彦 1912 年毕业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后转为宪兵。1923 年，日本东京发生大地震时，他任东京鞠町宪兵分队长，乘大地震之机，他杀害了日本无政府主义者大杉荣夫妇及其 7 岁的幼子。暴行披露后，舆论大哗。在社会公众舆论的压力下，日本政府迫不得已，由军事法庭判处甘粕无期徒刑，未几即被假释。就是这种人成了伪满警察的总头目。

1933 年 2 月 13 日，伪满国务院会议通过《哈尔滨警察厅官制案》。3 月，以伪教令第 14 号另行制定、公布了《哈尔滨警察厅官制》。决定在哈尔滨设置伪警察厅，直属伪满警察最高机构警务司管辖。

1933 年 3 月 11 日，伪哈尔滨警察厅举行开厅式。当时伪满洲国警察头子日本人长尾吉五郎，由伪满首都新京专程来哈尔滨参加开厅仪式。

长尾吉五郎是伪满第二任警务司长，生于 1882 年。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出身，晋至宪兵大佐，任过营口的日本宪兵队长，与关东军关系密切。长尾吉五郎通晓中国东北的历史、人文、地理，是有名的中国通。长尾吉五郎到哈尔滨时正是 50 岁出头的年龄，戴一副细腿的近视镜，不爱多说话，外表文静，但他老谋深算，出手狠毒，招招致人于死地。伪哈尔滨警察厅自然是他的手中一枚杀人的棋子。

伪哈尔滨警察厅第一任伪厅长是继王瑞华之后任东省特别区警察管理处处长的金荣桂。原来，王瑞华在“9·18”事变后，支持抗日的吉林省府委员诚允组织的，在宾县的吉林省府。诚允兵败，王瑞华身披袈裟，手捻佛珠归隐于哈尔滨极乐寺，终日晨钟暮鼓，烛光佛影相伴。日本人对王瑞华这种保定军官学校毕业，曾任东北军第 9 军副军长、口北镇守使、东北讲武堂教育长的陆军中将，极力拉拢，好为日人所用。哈尔滨日本特务机关命人每月按时送给王瑞华与其当处长时相当的现金，但王瑞华始终没成为伪警察的一员。而金荣桂与王瑞华大相径庭，尽管金荣桂

为了有些事与日本人争得脸红脖子粗，但他对掌权的日本人却态度和蔼，唯命是从。

伪哈尔滨警察厅厅长由中国人担任，实权掌握在日本人充任的副厅长手中，他们同流合污。伪警察厅各重要部门的人事任免权统统握在副厅长手中。伪哈尔滨警察厅副厅长松田芳助是日本山形县人，生于1890年，曾在日本京都府警视厅、青森、山冈等县警察部、关东厅高等警察课、佐贺县内务部工作。他是日本警察出身的伪满日本人警察官。在他任伪哈尔滨警察厅副厅长时，干了种种罪恶勾当，成了日本侵略军的一员得力帮凶。伪满警察是日本侵略军支配下的殖民工具，伪满警察对中国人民犯下的罪恶，是日本侵略军对中国人民犯下的滔天罪行的扩大和延伸。

伪哈尔滨警察厅内的重要科股，如警务科、特务科、外事科、刑事科等部门的科长均由日本人充任。还建立了所谓日本人警务指导官制度，1936年10月改为总务主任制，通过这一制度日本人从上到下掌握了伪警察大权。以至有一段时间，伪哈尔滨警察厅内的中国人伪警察见到日本人就称为指导官，也不管其是不是指导官。

1934年12月1日，伪满洲国施行新行政区划，把原东北4省（辽宁、吉林、黑龙江、热河）分割为10省，其中伪滨西省机构设置在哈尔滨，伪滨西省警务厅也就成为哈尔滨地区的伪警察首脑机关之一。其厅长由日本人直接充任，就不象伪哈尔滨警察厅那样日本人只担任副厅长。

在伪满警察中，日本人虽不占多数，但日籍伪警察多集中在各重要科、股，而且日籍伪警察主要充任中上层官阶。如伪哈尔滨警察厅伪警察，华籍伪警察有2635人、日籍伪警察有80人，俄籍伪警察有167人。伪警察官官阶在警佐以上的，日、华伪警察的构成比为：伪事务官7：7，伪警正10：5，伪警佐17：16。而属官以下的警长、警士大都为中国人。就是身居高位的中国人伪警察，在日本人眼中也显得不那么重要。如曾任伪哈尔滨警察厅